

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村级办公费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主管单位	816001·昌黎县团林乡人民政府本级	金额单位	万元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9.080000	资金到位情况	9.080000	执行数	9.080000	100		
	其中:财政资金	9.080000	其中:财政资金	9.080000	其中:财政资金	9.080000			
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(%)		
	确保水电暖等费用及时支付,保证村级组织的正常运转。	发放行政村数量小于等于8个,实际拨付8个村;办公经费覆盖率大于等于90%,实际完					96.00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说明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产出指标	时效指标	各事项费用支付及时率	及时支付村级办公经费	15.00	95%	95	完成	15
		成本指标	发放办公经费标准	村级办公经费保障标准	15.00	3000元/村	3000	完成	15
		数量指标	发放行政村数量	享受村级办公经费的村	10.00	8个	8	完成	10
		质量指标	办公经费保障情况	发放办公经费行政村办	10.00	90%	90	完成	10
	效益指标	生态效益指标	节能办公	办公期间能源节约情况	10.00	文字描述	节约水电等资源、能节约	完成	9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业务可持续性	村委会换届年限	10.00	5年	5	完成	10
		经济效益指标	村集体经济收入增长率	村集体经济收入与上年	5.00	3%	3	完成	4
		社会效益指标	村组织的运转情况	村组织运转是否顺利	5.00	文字描述	顺利运转	完成	4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群众满意度	调查中满意或较满意的	10.00	90%	90	完成	9
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率			10				10
	自评总分								96
五、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	存在问题: 1.资金设置标准不合理,资金设置以人口为设置标准,每个村每年工作目标、情况不一样,满足不了部分村级发展需求; 2.满意度指标问卷调查,反馈信息不及时,根据以往经验判断进行评分; 3.经费不足,难以满足新形势下的乡镇村级工作; 4.绩效目标设立不够明确、细化和量化; 5.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;								
填报人:	郭君丽	联系电话:	18332239512						
说明:	1.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,满分为100分。 2.实际完成值,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;单项指标完成情况,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 3.当年预算未执行,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,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,预算数填0,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,直接保存提交。 4.当年预算未执行,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,资金执行数填0,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,自评得分填0;当年预算部分执行,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,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,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 5.原则上,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,预算执行率10分,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;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 6.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,计算公式为: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;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,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,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;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,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 7.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,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,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,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 8.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,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,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,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 9.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,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 10.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,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,应参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								